

中国太保 (SH601601, HK02601)
公司股票数据(截至2016年11月30日)

总股本(百万股)	9,062
A股	6,287
H股	2,775
总市值(人民币百万元)	264,393
A股	189,930
H股(港元百万元)	83,666
6个月最高/最低(人民币元)	
A股	31.14/25.82
H股(港元)	30.55/24.95

本期导读
● 公司动态

中国太保董事长高国富出席《财资》“2016年度企业大奖”颁奖典礼(第2页)

太保寿险营销队伍利用手机版车E保(神行车保)App保费出单突破亿元大关(第2页)

【太平洋寿险】官微用户数突破千万(第2页)

资产管理公司取得沪港通业务资格(第2页)

长江养老成功入选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首批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机构(第2页)

● 监管信息

保监会持续强化万能险监管 坚决遏制违规行为(第3页)

项俊波: 锚定正确方向, 做实保险业姓保发展党和人民需要的保险事业(第3页)

投资者关系日历

 2017.1.9-2017.1.10
 瑞银2017大中华研讨会
 上海

 2017.1.9-2017.1.11
 德银中国概念北京峰会
 北京

 2017.3.27-2017.3.31
 瑞信亚洲投资论坛
 香港

投资者关系部

电话: 021-58767282

传真: 021-68870791

E-MAIL: ir@cpic.com.cn

地址: 上海市银城中路190号40层

邮编: 200120

联系人: 谢雨晟

电话: 021-33961157

E-MAIL: xieyusheng@cpic.com.cn

重要声明:

本公司依法履行证券监管部门以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披露义务。在任何情况下, 本通讯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在任何情况下, 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通讯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本通讯的版权归本公司所有, 属于非公开资料, 未经本公司事先书面授权, 本报告的任何部分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制作任何形式的拷贝、复印件或复制品, 或再次分发给任何其他人。

保费收入(单位: 人民币百万元)

保费收入	11月累计	同比增长	11月单月	同比增长
产险公司	86,448	1.2%	7,966	3.8%
寿险公司	132,770	27.7%	6,589	2.8%

公司动态

●中国太保董事长高国富出席《财资》“2016年度企业大奖”颁奖典礼（20161216）

12月15日,《财资》杂志(The Asset)主办的“2016年度企业大奖”颁奖典礼在香港举行,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董事长高国富应邀出席,并接受了《财资》杂志颁发的“公司治理、企业社会责任及投资者关系”最高奖项卓越铂金奖。会前,高国富董事长还就中国保险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发展战略、转型成果及企业社会责任等问题接受了《财资》记者的专访。

《财资》公司治理奖是亚洲范围内历史最为悠久的奖项,具有较高的权威性及公信力,中国太保凭借着在公司治理、投资者关系、企业社会责任等方面的卓越表现,获得该项殊荣。

●太保寿险营销队伍利用手机版车E保(神行车保)App保费出单突破亿元大关(20161208)

11月21日,手机版车E保(神行车保)App保费突破亿元大关。截至11月30日,累计生效保费1.4亿元,生效保单8.6万件;11月当月生效保费8,786万元,生效保单5.5万件。

现阶段,寿险营销人力的持续快速增长将为产寿交叉业务带来巨大的发展潜力。加强新技术工具的应用推广,将突破传统的作业模式,建立工作新流程,为业务带来源源不断的新动能。

●【太平洋寿险】官微用户数突破千万(20161129)

2016年11月29日,【太平洋寿险】官方微信服务号关注用户突破1000万人。

官微是寿险公司最大的客户自助服务平台,用户数始终处于行业领先地位。自2013年10月4日上线至今,一直以“在你身边”的客户移动服务平台为定位,以解决客户问题、提升客户体验为标准,上线保单服务、增值服务、行销支持、社交活动等类产品110项,用户交互量突破5.2亿人次,大幅提升寿险公司客户黏度和服务体验,助力实现公司降本增效,获得客户、业务一线、同业和社会媒体的广泛关注与认可,显著提升了太平洋寿险公司服务品牌形象。

●资产管理公司取得沪港通业务资格(20161128)

2016年11月23日,资产管理公司取得沪港通业务交易权限。这是资产管理公司继获得深港通业务资格后,再一次获得沪港通业务资格。目前资产管理公司已取得港股通的全部资格,现公司业务流程、港股通系统升级正在积极准备中。

●长江养老成功入选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首批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机构(20161206)

12月6日,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以下简称“社保基金会”)正式公布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机构的评审结果。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成功入选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首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机构,意味着太保集团正式参与到中国养老保障体系的第一支柱领域,标志着太保“大养老”战略布局取得关键突破。

自2014年底全面融入太保整体平台以来,长江养老已从成立之初专营企业年金的单一模式,发展成为横跨企业年金、养老保障、保险资管等多元化模式的创新型组织。截至2016年11月底,长江养老管理资产规模近2500亿元,在养老保险公司中第一家实现信托型业务的累计盈利,正在迈向规模与效益平

衡统一的可持续发展道路。

监管信息

●保监会持续强化万能险监管，遏制违规行为（20161205）

近日，保监会下发监管函，针对万能险业务经营存在问题，并且整改不到位的前海人寿采取停止开展万能险新业务的监管措施；同时，针对前海人寿产品开发管理中存在的问题，责令公司进行整改，并在三个月内禁止申报新的产品。对其他在万能险经营中存在类似问题的公司，保监会正密切关注其整改进展，视情况采取进一步的监管举措。

2016年以来，为规范万能险业务发展，落实“保险姓保”的政策理念，保监会出台了多项规定，对万能险的规模、经营管理等进行了限制和规范。对中短存续期业务超标的两家公司下发监管函，采取了停止银保渠道趸交业务的监管措施；累计对27家中短存续期业务规模大、占比高的公司下发了风险提示函，要求公司严格控制中短存续期业务规模；针对互联网保险领域万能险产品存在销售误导、结算利率恶性竞争等问题，保监会先后叫停了前海人寿、恒大人寿等6家公司的互联网渠道保险业务。

●项俊波：锚定正确方向，做实保险业姓保发展党和人民需要的保险事业（20161213）

12月13日，中国保监会召开专题会议。项俊波指出，要坚持保险业姓保，正确把握保险业的定位和发展方向。近几年来，特别是2014年保险业新国十条颁布以来，保监会一以贯之地抓监管、防风险，保险业各项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但行业在快速发展中也出现了一些新的问题，部分保险公司资金运用方面资产负债不匹配，集中举牌、跨领域跨境并购，投资激进，少数公司虚假出资和虚假增资追求快速扩张，一些公司股东结构治理结构亟待优化。问题产生的原因，主要表现在市场主体对保险经营规律的把握存在偏差，对金融市场风险的认识还不到位，另一方面监管自身的理念、规则、力度也有待强化。

项俊波强调，要坚守“保险业姓保、保监会姓监”不动摇。保障是保险业根本功能，投资是辅助功能，为了更好地保障，必须服务和服从于保障。保险资金运用必须把握三个原则：以固定收益类产品为主、股权等非固定收益类产品为辅；股权投资应当以财务投资为主、战略投资为辅；少量的战略投资应当以参股为主。下一步，保监会将切实加强保险资金运用监管，引导保险资金坚守主业、服务实体经济、守住风险底线。一要健全监管体系，强化信息披露、内部控制、分类监管等手段。二要加强现场检查。三要强化资产负债匹配监管。研究制定资产负债管理能力标准，开展定期执行情况的评估，促进保险公司承保和投资协调运转、资产和负债良性互动。四要加强境外投资监管。严格控制保险资金对外投资节奏和重点，进一步明确境外投资的资质条件以及境外重大股权投资的行业范围和投资运作标准，规范内保外贷、境外发债融资等方式开展境外投资，防范个别机构激进投资行为带来的风险隐患。五要加强监管协调。加强与人民银行、银监会、证监会的部门协作，在规范和约束保险公司一致行动人行为、跨市场类资管产品监管、规范杠杆收购行为等方面，强化监管协调，形成监管合力，防止监管套利，切实防范系统性风险。

保监会还将完善规则，推动万能险规范有序发展。一要加强制度约束，研究制定万能险的经营门槛、业务资格、产品期限最低标准等一系列刚性约束。

二要强化比例控制。对中短存续期产品实施更加严格的总量控制，研究制定在偿二代框架下更高的资本约束。三要降低负债成本。对按规定需要审批的产品坚持更加严格审慎的原则，必要时继续降低审批利率的上限。四要严格压力测试。

项俊波提出，要狠抓源头，进一步完善以治理架构、治理机制、透明度为三支柱的公司治理监管体系建设，切实提升公司治理有效性。一要严格股东准入标准。进一步修订完善《保险公司股权管理办法》，将保险公司股东分为财务类、战略类和控制类，分别设立严格的约束标准。二要强化股东穿透监管。将加强对保险公司真实股权结构和最终实际控制人的穿透式监管。制定《保险公司章程指引》等规定，重点关注股东义务、董事选任机制、决策授权机制、中小股东利益保护、关联交易等关键环节，进一步完善独立董事制度，防范治理僵局、管控失效等重大公司治理风险。三要强化股权结构监管。将进一步降低保险公司单一股东持股比例上限，修订完善《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加强关联关系监管，强化对关联交易合规性和公允性的核查，防范“一股独大”带来的风险。四要加强资本金真实性检查。将根据新的股权管理办法，严格核查保险机构入股资金来源与流向，严防用保险资金或通过理财方式自我注资、自我投资、循环使用，确保资本金来源依法合规。